

民法学辅导：期间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61/2021_2022__E6_B0_91_E6_B3_95_E5_AD_A6_E8_c80_161806.htm

一、期间的概念 期间是指民事法律关系产生、变更和终止的时间。期间可以表现为某个不可分割的时刻。如某年、年月、某日，称为期日；也可表现为从一定时刻到另一时刻的时间过程。如自某年某月某日起至某年某月某日止。民法上的期间与一定的民事法律后果相联系。是民事法律关系产生、变更和终止的根据，故期间是一种法律事实。一般把期间列入事件的范畴。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在社会生活中，期间是民事流转正常进行的一个重要因素，依据期间，民事法律关系得以明确和稳定，并最终实现当事人的民事需求。期间也是权利人行使权利、义务人履行义务的根据。二、期间的种类 期间广泛存在于各种民事活动中，根据其性质、产生根据、用途等不同，可作如下分类。（一）法定期间和意定期间 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法定期间是法律规定的期间。又分为强制性期间和任意性期间。前者是不允许当事人协议变更的法定期间，后者则是允许当事人协议变更的法定期间。意志期间是由当事人协商确定的期间。（二）一般期间和特殊期间 一般期间是适用于各种民事法律关系的期间。特殊期间是有关特定民事法律关系的期间。（三）民事权利的行使期间和民事义务的履行期间 民事权利的行使期间是权利人行使其权利的期间。民事义务的履行期间是义务人实施履行行为的期间。三、期间的计算 由于期间在民事活动中具有重要意义，所以，民法通则第154条和第155条对期间的计算方法作了统一

规定。（一）计算单位 根据民法通则第154条第1款的规定，民法所称的期间一律按照公历年、月、日、小时计算。按日历连续计算的，一个月以30天计算，不论月大月小；一年均以365天计算，不分平年闰年。（二）期间的起算 根据《民法通则》第154条第2款的规定，凡规定按小时计算期间的，从规定的小时即时开始计算。规定按日，月或者年计算期间的，开始的当天不予以计算，而从次日零时开始计算。（三）期间的终止 来源：www.examda.com 根据民法通则第154条第3款和第4款的规定，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，以节假日结束后的次日（第一个工作日）为期间的最后一天。期间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的24点。规定有业务时间的，则自停止业务活动的时间截止。（四）期间计算用语的语意 根据民法通则第155条的规定，民法所称的“以上”、“以下”、“以内”、“以前”、“届满”的，如无特别说明，均包括本数在内，而所称“不满”、“超过”、“以外”、“以后”等，均不包括本数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